

#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0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0,996,168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0.88元,共计募集资金1,899,999,987.84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6,981,132.08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883,018,855.76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福永支行开立的账号为4000022729201967703的人民币账户内。另减除上网发行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34,902.05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880,383,953.7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108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 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88,038.4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41,450.97
	利息收入净额	192.3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46,779.8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0,692.72
差异 [注]	G=E-F	96,087.09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应结余金额为146,779.81万元,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金额为50,692.72万元,应结余金额与实际结余金额的差异96,087.09万元,包括理财产品和利息,其中本金96,070.82万元,利息16.27万元,系根据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及子公司上海临港长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临港长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4000022719201968770	400,391,450.81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	337160100100245126	246,630.21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	338070100100305683	278,463.5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689016160	18,451.36	募集资金专户
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	79030078801600000976	104,142,753.3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766674247176	247,834.39	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44250100000400003323	1,601,640.52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506,927,224.22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96,070.82 万元，2020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
上海临港长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富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	2020/12/28	2021/1/28	1.50、2.80、2.88
		7 天通知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	2020/12/21	滚存	2.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	2020/12/30	2021/3/1	1.50、2.80、2.88
		7 天通知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0,000.00	2020/12/22	滚存	2.2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 天通知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1,070.82	2020/12/16	滚存	2.45
广东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20/12/28	2021/2/1	1.50、3.14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7 天通知性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17,000.00	2020/12/17	滚存	1.89
合计				96,070.82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六、其他**

本公司在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存在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情况，具体如下：

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在四川省宜宾市设立上海临港长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宾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该全资子公司生产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将直接供应四川宜宾周边的客户。本次除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外，该项目投资总额不变，两个实施地点的具体投资额根据两地的客户订单需求确定。此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会影响该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均已及时在巨潮资讯网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8,038.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450.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450.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上海临港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一期)	否	89,070.82	89,070.82	—	—	—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5G 智能终端模组	否	98,967.58	98,967.58	41,450.97	41,450.97	41.88%	2022-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188,038.40	188,038.40	41,450.97	41,450.9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本公司在报告期末至本报告披露日存在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情况,具体如下:</p> <p>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项目实施主体和实</p>						

	<p>施地点，在四川省宜宾市设立上海临港长盈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宾长盈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该全资子公司生产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将直接供应四川宜宾周边的客户。本次除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外，该项目投资总额不变，两个实施地点的具体投资额根据两地的客户订单需求确定。此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会影响该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支付了 5G 智能终端模组建设的部分费用。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603 号），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22,998.35 万元。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况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2020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 22,998.35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投项目的建设，及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